

关于内蒙古金资节水灌溉服务有限公司滴管带(管)及废旧滴管带回收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1)项目名称:内蒙古金资节水灌溉服务有限公司滴管带(管)及废旧滴管带回收再利用项目。(2)建设地点: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展旦召苏木柳林村。(3)建设内容:建设再生塑料颗粒生产线1条,农地膜生产线1条,滴灌带生产线4条。二、建设单位基本信息。(1)单位名称:内蒙古金咨节水灌溉服务有限公司(2)单位地址:达拉特旗白泥井镇白泥井村范家营子社(3)单位法人:白永飞(4)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白永飞 15947508817。三、评价单位基本信息。(1)单位名称:内蒙古智汇恒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单位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赫桔大厦。(3)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樊工 15335678339。四、公众意见表及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参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G5DkBF0t35xDGsBgKOl-HYQ?pwd=xsdg 提取码:xsdg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Uh-gB_6q9E8Ub-zVLGDmM7A?pwd=bfdq 提取码:bfdq。(2)纸质版报告查阅方式,拨打建设单位联系电话获取。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需要公众监督,以便完善工程环保治理措施。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可通过电话、写信,发邮件,填写公参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信息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关于鑫顺达农牧业节水灌溉有限责任公司滴管带(管)及废旧滴管带、废旧农地膜回收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1)项目名称:鑫顺达农牧业节水灌溉有限责任公司滴管带(管)及废旧滴管带、废旧农地膜回收再利用项目。(2)建设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吉格斯太镇。(3)建设内容:建设再生塑料颗粒生产线1条,农地膜生产线3条,毛管生产线3条,主管生产线1条。二、建设单位基本信息(1)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鑫顺达农牧业节水灌溉有限责任公司(2)单位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吉格斯太镇蛇村东社(3)单位法人:杨冬良(4)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杨栋 15149508899。三、评价单位基本信息。(1)单位名称:内蒙古智汇恒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单位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赫桔大厦(3)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樊工 15335678339。四、公众意见表及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参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31lwKtrmN34xpS57-ntEw?pwd=gfns 提取码:gfns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eggimAMzpj6nAiNAsbq1qg?pwd=jr6s 提取码:jr6s(2)纸质版报告查阅方式:拨打建设单位联系电话获取。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需要公众监督,以便完善工程环保治理措施。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可通过电话、写信,发邮件,填写公参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信息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债权转让通知书

王艾丽、牛保民:现河南省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3)豫05民终881号中你方所有欠款及利息未清偿完毕。本人已经依法将对你方享有的全部债权,及所有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王春辉。请你方接到本债权转让通知书后直接向王春辉履行判决书中所欠货款 25925元及利息。 通知人:张海宽。2023年3月4日(特此公告)

通知

内蒙古荣高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将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后召开股东会,要求全体股东参加,(会议要求全体股东到场,不到场视为放弃自己的表决权)。会议时间:2023年3月7日上午8:30,联系人:郑文亮 联系电话:15547865111。会议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70号综合楼304室。

内蒙古荣高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3月7日

遗失声明

●苏芬芝将坐落于和林格尔县城关试验站的房屋不动产产权证遗失,证号:3195,面积:124.92平方米,用途:住宅,特此声明●内蒙古金货全商贸有限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代 码 91150104MA13PWC87D) 遗 失 公 章、财 务 章、发 票 章、法 人 章(宋知顺)各一枚,声明作废●内蒙古京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代 码 91150103MAC75P5B2R) 遗 失 公 章、财 务 章 各 一 枚, 声 明 作 废 ● 赛 罕 区 哈 喇 嘴 蒙 餐 厅 遗 失 食 品 经 营 许 可 证 副 本、许 可 证 编 号 JY21501051102988, 声 明 作 废 ● 新 城 区 忆 婷 私 房 餐 馆 遗 失 营 业 执 照 正 副 本 , 代 码 92150102MA0N5AC339, 声 明 作 废 ● 中 国 大 地 保 险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鄂 尔 多 斯 中 心 支 公 司 乌 兰 镇 营 销 服 务 部 单 证 遗 失:机 动 车 辆 保 险 批 单,单 证 版 本 号 2110001102 单 证 流 水 号 19121-19125 共 5 份;机 动 车 强 制 保 险 批 单,单 证 版 本 号 2111151102,单 证 流 水 号 92664 共 1 份;2019 年 强 险 标 志 单 证 版 本 号 8111001701,单 证 流 水 号 3281766 共 1 份;保 险 卡 四 季 顺 (A 款)单 证 版 本 号 5220001108,单 证 流 水 号 379174 共 1 份,声 明 作 废 ● 突 泉 县 突 泉 镇 富 强 水 产 蔬 菜 水 果 副 食 品 大 卖 场 遗 失 原 公 章 一 枚,声 明 作 废 ● 本 人 韩 厚 厚 不 慎 遗 失 呼 和 浩 特 市 回 民 区 依 山 北 岸 四 期 紫 云 景 苑 小 区 14 号 楼 一 单 元 602 室 购 房 协 议,编 号 YSBA-4-0440,声 明 作 废 ● 本 人 渠 浩 遗 失 士 兵 证,证 件 号 码 :14012010818,特 此 声 明 ● 武 彪 遗 失 绿 地 集 团 呼 和 浩 特 置 业 有 限 公 司 开 具 的 绿 地 之 窗 二 期 地 下 车 位 617 号 租 赁 协 议 和 其 收 据 (编 号 0328571 和 0164620) 金 额 合 计 壹 拾 叁 万 元 整,声 明 作 废,登 报 遗 失 ● 盈 科 (呼 和 浩 特)律 师 事 务 所 陈 维 邦 不 慎 遗 失 律 师 实 习 证,证 号 1501212211000375,声 明 挂 失 ● 内 蒙 古 泰 金 合 成 材 料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遗 失 公 章、财 务 章 及 法 人 章 (法 人:张 亮)代 码 91150694MA0N407F7T, 声 明 作 废 ● 准 格 尔 旗 国 邦 煤 炭 运 销 有 限 公 司 遗 失 公 章,代 码 91150622MAC60XC51L, 声 明 作 废 ● 内 蒙 古 佳 顺 建 筑 材 料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原 内 蒙 古 嘉 顺 汽 车 租 赁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遗 失 密 码 函,开 户 银 行:鄂 尔 多 斯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呼 和 浩 特 惠 民 支 行,账 号 047103012000002453 核 准 号 :J1910014789301,特 此 声 明 ● 内 蒙 古 杰 律 信 息 技 术 服 务 有 限 公 司 不 慎 遗 失 营 业 执 照 正 本,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 :91150105MA0NH13L45,声 明 作 废 ● 鄂 伦 春 自 治 旗 德 聚 农 牧 新 技 术 推 广 服 务 农 民 专 业 合 作 社 遗 失 公 章,代 码 :93150723MA0NMN8L30,声 明 作 废 ● 张 俊 清 不 慎 将 残 疾 证 遗 失,残 疾 证 号 码 :15012219741229051744。特 此 声 明 ● 张 勇 不 慎 将 残 疾 证 遗 失,残 疾 证 号 码 :15010519440129251743。特 此 声 明 ● 本 人 王 康 ,身 份 证 号 :152827199305113313,由 于 疏 忽 不 慎 丢 失 呼 和 浩 特 市 恒 大 绿 洲 18 号 楼 2 单 元 1603 房 收 据,收 据 编 号 :471148 收 据 金 额 为 :253890 元,由 此 产 生 的 一 切 后 果 与 呼 和 浩 特 市 恒 大 远 鹏 房 地 产 开 发 有 限 公 司 无 关,特 此 登 报 声 明 作 废 ● 云 谷 (内 蒙 古)科 技 有 限 公 司 遗 失 营 业 执 照 正 副 本,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 :91150902MA13RXUK3L; 遗 失 公 章、财 务 章、法 人 章 (谭 龙 宇)各 一 枚,声 明 作 废 ● 遗 失 云 谷 (内 蒙 古)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基 本 存 款 账 户 信 息 单 (基 本 存 款 账 户 编 号 :J2030002695202),特 此 声 明 ● 内 蒙 古 奕 盛 泰 工 贸 有 限 公 司 遗 失 公 章,代 码 91150602MA0Q6P2W6B 编 码 1506270014207,声 明 作 废 ● 鄂 尔 多 斯 市 东 胜 区 舞 姿 星 培 训 学 校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遗 失 公 章 , 代 码 91150602MA0R6UQCXE, 声 明 作 废 ● 内 蒙 古 海 盛 文 化 传 媒 有 限 公 司 遗 失 开 户 许 可 证 及 密 码 纸,核 准 号 :J1910019973901 开 户 行 :包 商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呼 和 浩 特 分 行,账 号 610238967,特 此 声 明 ● 包 头 市 安 朵 兰 传 媒 有 限 公 司,开 户 许 可 证 丢 失,核 准 号 :J191000982080,开 户 银 行 :中 国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包 头 市 文 化 东 路 支 行,账 号 :155647265546,声 明 作 废 ● 赵 子 腾 遗 内 蒙 古 机 职 业 技 术 学 院 的 学 生 证,学 号 :1051620113,特 此 声 明 ● 富 杰 遗 内 蒙 古 机 职 业 技 术 学 院 的 学 生 证,学 号 :1301121220,特 此 声 明 ● 高 健 遗 内 蒙 古 机 职 业 技 术 学 院 的 学 生 证,学 号 :1010221347,特 此 声 明。

声 明

2023年3月6日,内蒙古盈诚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公告:内蒙古盈诚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经股东王恒(身份证号码 1501221983***0010) 决定将100%股权转让给王欢(身份证号 1501211994****5511)和王蓉(身份证号 1501211992****5521)公司之前法人、监事、财务负责人、地址、注册资金、经营范围、公章、法人章、财务章、合同章、账号等一切发生变更。内蒙古盈诚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及股东个人在工商变更前所有债权债务及公司可能有的纠纷问题由原股东王恒处理与王欢(身份证 号 1501211994****5511)无任何关系,工商变更后,王欢(身份证 号 150121199405215511)变为法人后的公司的所有债权债务及公司可能有的纠纷问题由王欢(身份证 号 1501211994****5511)处理,与原股东无任何关系。特此声明

清算公告

内蒙古金广垦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经2023年3月4日股东会决议,决定解散,现已成立清算组进入清算阶段,请有关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提交有关证明材料到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及办理债权登记手续。逾期未申报的,视为自动放弃债权,本公司将依法进行清算。清算结束后,本公司将向登记主管机关申请注销登记。特此公告。清算组联系人:宝柯图(曾用名李斯宁),联系电话:18748494849。

减资公告

内蒙古民通清洁服务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4MA13PUJP5H)经股东会决议,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300万元减资至2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注销公告

呼和浩特市春蕾少儿艺术培训学校(代码52150100E371207378)经理事会研究决议,拟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已成立。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培训学校清算组申报债权。

声明

2021年察哈尔右翼后旗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第十八标段(农田输配电工程)于2022年5月31日完成竣工验收,如或有涉及该项目的债务,请债权人务必于公告发布之日起十日内与季鹏飞进行债务登记,本项目涉及的债务均由季鹏飞(身份证号:4123261989****5196)个人享有和承担,特此公告。公告人:季鹏飞,联系电话:15598140777。

注销公告

霍林郭勒市大洋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581MA0MYMN5X8)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请债权人见报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逾期作放弃处理。

注销公告

呼和浩特市奥凯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代码52150100MJY3392402)经理事会研究决议,拟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已成立。请债权人于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俱乐部清算组申报债权。

关于内蒙古智信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节水灌溉设备农业服务中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1)项目名称:内蒙古智信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节水灌溉设备农业服务中心项目。(2)建设地点:鄂尔多斯市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树林召镇。(3)建设内容:建设再生塑料颗粒生产线1条,农地膜生产线10条,滴灌带生产线10条。二、建设单位基本信息(1)单位名称:内蒙古智信农业科技有限公司(2)单位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树林召镇关碾坊村前关碾坊社(3)单位法人:高文冬(4)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高文冬 13947378006。三、评价单位基本信息。(1)单位名称:内蒙古智汇恒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单位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赫桔大厦。(3)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樊工 15335678339。四、公众意见表及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参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nl3CKm0ImB2g8PkF-NG3jg?pwd=muy7 提取码:muy7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FaE1G_pov9fGQcUq--UpEg?pwd=be5c 提取码:be5c(2)纸质版报告查阅方式:拨打建设单位联系电话获取。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需要公众监督,以便完善工程环保治理措施。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可通过电话、写信,发邮件,填写公参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信息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